

呐喊者的风姿

□ 苏长仙(壮族)

正当全国上下热烈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之际,11月7日《文艺报》传来一条消息:中国作家出版集团党委书记、中国作协书记处书记、中国优秀报告文学作家张胜友同志于11月6日0时,因病在北京逝世。惊闻噩耗,我心头一震,涌上一串泪水,我和张胜友来往几十年的往事,一件件地浮现在眼前。我仿佛看到一朵“穿裤子的云”,在祖国的大江南北飘荡,一个为改革开放而四处呐喊者的风姿,像一面旗帜在我的眼前飘扬……

张胜友,福建永定人氏,复旦大学中文系毕业。他父亲是个胆小怕事的农民,但却给儿子起了个与他个性相反的名字——张胜友,取意于王勃《滕王阁序》中“高朋满座,胜友如云”一句,希望他成为一个广交天下朋友的社会活动家。

我和张胜友认识在1985年,前些年他分配到光明日报社当记者,认识了他平生第一部长篇报告文学《邓朴方和他的伙伴们》,披露在那个动乱年代邓小平一家一些鲜为人知的事件,欢呼改革开放新时期的到来。这部长达12万字的报告文学,当时不好在北京出版。后经在《光明日报》出版社工作的朋友推荐,张胜友不远千里,从北京将书稿用挂号信寄到广西民族出版社交给我。我一口气连夜将书稿读完,它深深地打动了我。书的开头,就将他的思想全盘托出,使我惊叹不已:如果说,我们这个拥有

灿烂的古代文明的民族,曾经将四大发明、万里长城、丝绸之路、敦煌壁画、唐诗宋词奉献给世界,那么今天,我们这个饱经忧患,劫后余生的民族,一旦从愚昧、僵化、封闭式的思想解放出来,并对一些固有的传统观念进行反思之后,中国大地上一场轰轰烈烈的改革开放浪潮,一个解放生产力、解放人的思想和尊重人的价值的崭新的时代正在到来……他写得真好啊,简直就是催人奋进的声声号角。我立即向社领导汇报,社里决定由我担任该书的责任编辑,立即安排出版。

很快,书的清样稿出来了。按规定,这种事重大的题材,要送中宣部审查并得到邓朴方本人的签字认可。于是我带着清样稿飞到北京找到张胜友,这是我们第一次正式见面。原来,这位整天在邓家进出的改革开放的精英,其长相也貌不惊人,但给人印象很深:大眼睛,大耳朵,宽而厚的嘴唇,操一口南方百越民族的闽南普通话,一副“蛮气”的神态,使我感觉一见如故,很快就成了好朋

友。那天他和毕淑敏在光明日报社五楼职工饭堂吃饭,谈话中,我感到他思维敏锐,知识渊博,而且记忆惊人,口才出众,办事精明能干,雷厉风行。他知道我的来意后,第二天一早就同我驱车到改革开放之父邓小平的家见邓朴方。因邓朴方身有残疾,行动不便,不方便会客,我们只能在客厅里等候。不一会,护理人员将邓朴方的签字稿送出来,并表示歉意。然后,我们也有礼貌地离开。我知道邓朴方早就同意出版这本书了,签字只是一种形式而已,但这对我来说,这个形式是不能免的,因为这是我的责任。

中国第一部呼唤改革开放的报告文学《邓朴方和他的伙伴们》的出版,使张胜友一举成名,我也因此和他成了“哥儿们”。他当时正是光明日报社首席记者,像一朵“穿裤子的云”,天南地北,奋斗在改革开放的前沿阵地,为改革开放摇旗呐喊。《世界大串联》《沙漠风暴》《力挽狂澜》《十年潮》及《历史的抉择——小平南巡》等长篇报告文学的发表,引起国人的

关注,张胜友的名字也被媒体炒得火红。

1996年中宣部指派他到作家出版社任社长兼总编辑,他知道他所面临的处境,不可能是轻轻松松地“摸石头就可以过河”。但他却向中宣部领导表示:即使前面有各种困难,我也要向前冲去。

1999年秋天,他以“中国优秀出版家”的身份,在中国南方五省四处做报告,介绍新闻出版系统改革开放的成就。为此,广西新闻出版局也请他到南宁做报告,我终于又一次见到张胜友。我看到他消瘦许多,一个未滿50岁的人,头发都白了。老朋友相见,他第一句话就说,这是件玩命的差使,就像打仗一样,把人折磨得够呛。但他那带着“蛮气”的炯炯目光,仿佛在告诉人们,他对出版事业充满信心,对中国自我革新、自强不息的改革开放大潮,坚定不移,决心勇做改革开放的弄潮儿。

在报告会上,他面对广西新闻出版系统几百名记者、编辑,第一句话就说:“新闻出版行业是一个暴利的

行业。”斩钉截铁,掷地有声,一句话就把到会的人吸引住了。他说:“国家、人民把一个偌大的出版社交给你经营,你却叫喊找不到饭吃,你怪谁?怎么办呢?邓小平同志给我们指出一条光明正确的必由之路,那就是改革开放。”接着他就讲述他整治中国作家出版社的生动有趣的故事,博得满堂喝彩,掌声不断。

张胜友不是坐在办公室里自吹自擂的空谈家,他是里里外外跑断腿的实干家,他努力开拓,充分调动人的积极性,使组稿编辑、印刷发行渠道畅通,整个出版社的图书质量和经济效益迅速得到飞跃发展。1999年上半年,他就打了一次翻身仗,出版了一批双效益图书,其中余秋雨的《霜冷长河》发行了35万册,池莉的《来来往往》发行了13万册,被评为全国10部国庆50周年献礼的长篇小说中,作家出版社出版的《中国制造》名列第一。

现在张胜友不在了,但他的豪言壮志还永远记在人们的心里。张胜友说,如果说我们的事业是天,我们就把天凿大;如果说学问是地,我们就把地挖深。张胜友干的尽是“凿天”“挖地”的惊天动地的大事啊!

张胜友,牛!
注:“穿裤子的云”是一个文学典故,是苏俄著名诗人马雅可夫斯基用来象征十月革命的英雄好汉,他有一部长篇政论诗,书名就叫《穿裤子的云》,它预言和呼唤革命风暴的到来。

壮乡那羊“香米节”

□ 饶甘棠

每年农历十月十五的“香米节”,是壮乡武鸣那羊一带最为热闹的传统民俗节庆活动。应该说,“香米节”属于一种农耕文明的非物质文化遗产,属于一种民间的“社日”活动,只不过它更具备壮民族的风情、特色而已。

那羊气候温和、土质肥沃,特别适合稻类的生长,那羊产的籼米粒粒饱满,圆润光洁,蒸出来的米饭,香甜可口。而以那羊香糯为原料,做出各式花样的粽子、沙糕、糍粑、爆米花、米花糖等食品,更是香气迷人,所以那羊产的香米远近闻名。

壮家人选择深秋农闲时举办“香米节”,既表达农家获得丰收的喜悦心情,又可以祈求来年风调雨顺、人畜平安,可谓一举两得。

“香米节”那一天,那羊圩场内人头攒动,圩场外公路上的汽车川流不息,整个会场节庆气氛热闹非凡。周围各乡镇的乡亲们会穿上民族的盛装,带上用香米做成的糖米馍、五色糯米饭、大肉粽等食品来赶圩,在乡村节庆的千人流水宴席中,尽情地品尝各种各样特色美食,别有一番风味。

“香米节”那天,不少群众把自家生产的土特产品,带到圩市摆卖,赚点零花钱;各商店抢占商机,早已经准备好丰富的货源,等待群众购买;来自城区的文艺团体,在那羊戏台上为群众倾情演出;来自各乡镇的体育代表队在那羊灯光球场上,为老百姓表演抢花炮、抛绣球等民族体育活动。“香米节”的活动真是丰富多彩,群众既饱了口福,又满足了眼福!

到了“香米节”晚上,节庆活动进入高潮,俊男靓女们穿上民族盛装,在圩亭、灯光球场、小河边、田坎上谈情说爱,对歌抒情。当年我曾在那羊插队,有一次那羊乡亲邀请我参加过“香米节”的对歌活动,让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

“香米节”的对歌,形式没有特别规定,也无特定的程序,我看到的是男青年先唱:“我俩来到田垌边,韭菜开花白连连,这个地方没来过,韭菜长在哪家田?”女孩子微微害羞答:“妹哥来到田垌边,正是韭菜开花天;朵朵花开一片白,韭菜长在自家田。”

男孩子引吭高歌:“双手敬妹一杯酒,贴心话语涌心头,脸上微红心荡漾,妹若嫌弃说缘由。”女孩子低着头唱道:“杯杯美酒敬给哥,芭蕉同心共一棵,你想我来我爱你,有心渡过鸳鸯河。”

此情此景,让男孩子怦然心动,接着唱:“水上行船又唱歌,句句唱得情谊合,哥妹有缘同船渡,难舍难分共一窝。”女孩子会含蓄答应道:“妹哥坐船心花开,好像成家坐排排,船过险滩精神爽,相约下次又重来。”这真是“歌不醉人人自醉”啊,优美的山歌声,在那羊这个小村庄里绕梁三日,余音不绝。

此时,有情人相互看了眼,心花怒放的男孩子马上想到,赶快回家去把喜讯告诉爹娘,请爹娘央求村中德高望重的老人,提着“24金”的礼品,去女方家里提亲,以便早日能请酒拜堂、“欧娅”成亲,这当然已是后话了!



歌海有爱歌澎湃

——献给广西壮族自治区成立60周年

□ 刘敏修

来到歌海,来到人海,
人人唱起来,个个舞起来;
歌海人的海,人海歌的海;
阿哥擂鼓震天外,
阿妹放歌新时代。

来到歌海,来到爱海,
人人奉献爱,个个乐开怀;
歌海爱的海,爱海歌的海;
壮锦添花放异彩,
绣球牵得幸福来。

来到歌海,来到花海,
人人看花来,个个笑颜开;
歌海花的海,花海歌的海;
花山追梦多豪迈,
花炮争雄好气概。

歌海有爱歌澎湃,
八桂儿女竞风采;
一带一路花盛开,
中华龙腾向未来。

随遇而安

□ 覃寿娟

看著名作家汪曾祺的《随遇而安》中提到了一件事:1958年夏他被划为右派,下放张家口沙岭子农业科学研究所劳动。写了无数次检查,听了无数次批判,强体力的劳作,艰苦的生活,并没有让他绝望,相反,他把别人不愿意喷果树的农药波尔多液形容成“颜色浅蓝如晴空,很好看”。搞文娛活动,唱山西梆子,他给工人化妆,把几个人打扮得如花似玉,还参与做布景和演出。他写道“我在马铃薯研究站画《图谱》,真是神仙过的日子。没有领导,不用开会,就我一个人,自己管自己。这时正是马铃薯开花,我每天趟着露水,到试验田里摘几丛花,插在玻璃杯里,对着花描画。我曾经给北京的朋友写过一首长诗,叙述我的生活,全诗已忘,只记得两句:坐对一丛花,眸子炯如虎。”一个著名的作家,本应是心高气傲之人,没想

到他却能苦中作乐。正如他说的“‘安’也是不得已,不‘安’又怎么着呢?既已如此,何不想开些。”人处低处时不绝望,尽力过好当下的生活,我想,这是汪老传递出的一种积极的人生态度。

想起了我的女友,她最近办了离婚手续。当初知道男人在外面有了相好的那一刻,女友要死的心都有。但痛定思痛后,女友没有一哭二闹三上吊,因为她对他仍有爱意,于是,女友用了半年的时间来挽留。但男人一旦脱离了家庭的轨道,心里装了别人,任凭十头牛也拉不回。绝望中,女友离了婚,要了10岁儿子的抚养权。离婚后,女友没有像祥林嫂一样痛斥前夫的种种不是,也没有日日在人前诉愁苦和悲伤。有时间,她会带上儿子,一起去爬山跑步;她养花,家里的阳台常年鲜花盛开;她读书写字,寂寞的夜,看着一个个字在

电脑屏幕上开花,她的心就无比的从容。阳光、健康、开朗,这是外人给她和儿子的评价。偶尔会和她说起婚姻的种种,她说,感情强求不来,也需要随遇而安,该走的留不住,该来的也挡不了,重要的是,开心地活着,才不枉这世间的光阴。

十几年前我住在一个大杂院里,那个大院,年代久远,十分破旧,里面的住户都是社会闲杂人员。住我隔壁的,是一家四口。男人打零工赚钱养家,女人在家带一对儿女。大儿子四岁,小女儿两岁。男人的工作不稳定,收入时多时少,日子过得很是艰辛。但每每与他们相遇,看到的总是笑脸。一家人穿着朴素,即使是有补丁的衣服,也是干干净净,整整齐齐。女人刺绣了得,孩子们的衣服破了个洞,划了个口,她会缝补成一个图案或是一朵花,很是别致。院里有些空地,女人把它开垦成几块菜地,种上了各种时令蔬菜。有时菜多了自家吃不完,女人就会摘来分给左邻右舍。常常在黄昏看到这样的画面:吃完晚饭,男人坐在自家的院子里抽着烟休息,女人在一旁忙碌着做家务,两个孩子嬉笑着互相打闹。随遇而安,岁月静好,大概就是这个样子吧。

在长长的一生中,我们往往会遇到不顺的境遇,如果以己之力不能改变的话,不如先改变自己的心态,在苦中找乐,在愁中寻悦。一辈子不长,过随遇而安的生活,等待人生的春暖花开,这何尝不是人生另一种积极的态度呢?